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6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葛店开发区润阳西路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方式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钟浩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已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8)，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9,389,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9.39%。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情请见2018年5月21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的《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9,389,5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7日